

信義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一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

地 點：桃園市龜山區自強北路 17 巷 31 號(本公司 201 會議室)

出席股數：親自出席及委託代理出席股份總數為 21,622,569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 517,861 股)，佔本公司實際發行股份總數 30,300,000 股之 71.36%。

出席董事：董事長蔡富得、董事洪明珠、董事陳柑富、董事蔡兆挺、獨立董事倪瑞峯、獨立董事姚文勝、獨立董事謝明仁。

出席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倪瑞峯。

主 席：蔡富得



記 錄：鍾瑞嬌



一、宣佈開會：出席股數已達法定開會數額，主席依法宣佈開會。

二、主席致詞：略。

三、報告事項：

第一案：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第二案：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查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四、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包括：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麗鳳會計師、陳慧銘會計師查核完竣。

2.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一。

3.會計師查核報告、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附件三。

決 議：本案照原案投票表決通過。

經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方式行使表決總權數 21,622,569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20,309,56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14,854 權)	93.92 %
反對權數 0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001 權)	0.01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10,0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 權)	6.05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1. 本公司一〇六年期初未分配盈餘新臺幣 418,431,227 元，彌補虧損新台幣 27,496,394 元及提撥確定福利計畫新台幣 1,312,371 元後，連同迴轉特別

盈餘公積新台幣 4,793,258 元後，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394,415,720 元。
本公司擬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39,500,000 元(即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 1.30363036 元)，保留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354,915,720 元。

2.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四（第 29 頁）。
3. 如因本公司股本變動以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而需修正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4. 俟本次股東常會承認後，擬提請董事會授權董事長另定除息基準日等相關事宜。
5. 現金股利配發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依股東分配後之小數點數值由大至小排列進位，分配至零為止。

決 議：本案照原案投票表決通過。

經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方式行使表決總權數 21,622,569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20,309,56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14,854 權)	93.92 %
反對權數 3,00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001 權)	0.01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10,0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 權)	6.05 %

五、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本公司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 105 年 4 月 26 日證櫃審字第 1050101025 號函有關本公司上櫃承諾事項及 106 年 9 月 30 日之通知，辦理「取得或處分資產理程序」部分條文之修正。
2. 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五（第 30 頁）。

決 議：本案照原案投票表決通過。

經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方式行使表決總權數 21,622,569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20,308,56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13,854 權)	93.92 %
反對權數 4,00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4,001 權)	0.01 %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10,0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 權)	6.05 %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份條文案，提請 討論。

說 明：1. 配合公司未來股利評估政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廿五條之一部份條文。
2. 本公司獨立董事席次之說明敘述，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第十六條部分條文。

3. 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議事手冊附件六（第 31-32 頁）。
決 議：本案照原案投票表決通過。

經表決結果如下：表決時出席股東加計電子方式行使表決總權數 21,622,569 權。

表決結果	佔表決總權數
贊成權數 20,309,562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514,854 權)	93.92 %
反對權數 3,001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3,001 權)	0.01%
棄權/未投票權數 1,310,006 權(其中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 6 權)	6.05 %

六、臨時動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臨時動議提出。

七、散會：同日上午十時整。



一、一〇六年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在 2016 年太陽能裝置量增長達 50% 之後，市場原預估 2017 年將是近年來首次零成長，但據歐洲太陽能機構 SolarPower Europe 的報告指出，全球在 2017 年太陽能裝置量達 98.9GW，較 2016 年增幅達 29%，其中中國與印度太陽能裝置量就占 2017 年總裝置量約 60%。中國近年來都是太陽能成長幅度最大國家，該國在 2017 年裝置 52.8GW，較 2016 年的 34.54GW 增長 53%，大於全球增幅近兩倍，由此顯示，太陽能依然是綠電主流，中國則是主要需求地區；而另一方面，中國太陽能相關業者也同時為主要供給方，以致全球其餘地區之太陽能業者營運這兩年皆受到較大的衝擊，由台灣主要太陽能業者 2017 年營收觀之，平均年減約 30%，且有三家主要太陽能廠已宣布將整併為一家，營運承壓可見一般。

本公司暨子公司 2017 年合併業績新台幣 8.9 億，年減約 30%，主因有兩點，其一即為上段之說明，其二則為他國同業競爭影響，使本公司暨子公司之產品力受到嚴重競爭，致台灣倉和公司 2017 年業績約新台幣 4.5 億，較 2016 衰退約 35%，中國各子公司 2017 年總體業績約新台幣 4.4 億，較 2016 衰退約 20%。

因業績滑落，而本公司 2017 年仍投入新品開發成本，加以 2017 年度美金再貶值 7% 造成美金出口的業外匯損，致台灣倉和公司 2017 年轉為淨損，雖中國子公司總體仍為淨獲利，但最終本公司暨子公司 2017 年仍呈合併淨損約新台幣 2,700 萬，每股虧損 0.91 元，由盈轉虧。

二、營業收支預算執行情形

(一)營業收入部份

2017 年合併營業收入新台幣 8.9 億元，達成率僅約 60%，主因已於前段說明。

(二)營業支出部份

2017 年合併營業支出約新台幣 2.9 億元，較預算新台幣 3.9 億元減支約 25%，主係因應獲利衰退減提獎金之估計數，並控管不必要之支出所致。

三、獲利能力分析

(一)簡易損益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每股盈餘元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數		增(減)率 %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個體	合併
營業收入	564,688	897,756	863,735	1,258,772	(299,047)	(361,016)	(35%)	(29%)
營業毛利	108,165	294,848	295,023	552,906	(186,858)	(258,058)	(63%)	(47%)
營業淨(損)利	(44,642)	(1,206)	105,610	195,373	(150,252)	(196,579)	(142%)	(101%)
稅前淨(損)利	(24,664)	(17,014)	168,079	177,066	(192,743)	(194,080)	(115%)	(110%)
稅後淨(損)利	(27,496)	(27,496)	130,497	130,497	(157,993)	(157,993)	(121%)	(121%)
每股(淨損)盈餘	(0.91)	(0.91)	4.60	4.60	(5.51)	(5.51)	(120%)	(120%)

(二)獲利能力

項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	7.62%
股東權益報酬率(%)	-	10.02%
純益率(%)	-	10.37%

四、研究發展狀況

在產品力方面，開發出讓客戶端有顯著降本、提效之精密網版。

五、經營方針

本公司 2017 年轉虧損，對員工及股東深感抱歉，經營團隊更責無旁貸，重新形塑企業文化、重整各項資源並聚焦產品力是當務之急，危機就是轉機，期能趁此時建立起永續發展的有效循環，並再次恢復營運動能。

本公司 2018 年營運、財務將聚焦：

(一)研發面：以市場為本，客戶為始來擘畫短中期藍圖，並提高研發成功率。

(二)市場面：資源集中開拓印度及中國市場，並切入印刷代工尋找獲利契機。

(三)製造面：整頓製程，規劃自動化，降低製程成本。

(四)管理面：

(1)重整人力資源循環，吸納人才，為公司發展播下永續種子。

(2)管銷費用支出不再以「節流」為呼喊，更重發揮使用的「效能」。

公司營運或有高低起伏，挫敗只能是一時，本公司經營團隊會盡快帶領公司重新聚焦跑道並再次馳騁賽場，維護股東及員工利益，一向是本公司認為最重要的事。最後，也再次對股東們說聲抱歉，期望能不吝持續給予指教與支持，謝謝！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附件二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百零六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審查，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 鑒核。

此 上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倪瑞峯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二 十 八 日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倉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

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應收帳款估計減損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總額及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 160,729 千元及新台幣 5,276 千元，有關應收帳款估計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五(一)，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八。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含對客戶過去收款經驗及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收款等情況，故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列為本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就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備抵呆帳提列之合理性。
2. 瞭解管理階層對客戶群產生之應收帳款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餘額的帳齡，俾以計算管理階層所提列的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3. 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類及提列比率，並檢視本年度與以前年度發生呆帳情形，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之合理性。
4. 取得期末逾期應收帳款催收情形統計明細，覆核公司對逾期帳款處理及可回收性，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呆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倉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倉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倉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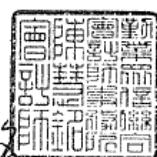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陳慧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464,279	30	\$ 366,595	23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四）		15,131	1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15,079	1	11,984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及二五）		140,374	9	200,367	1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及二五）		1,532	-	2,170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15,990	1	-	-
130X	存貨（附註九）		26,304	2	35,960	2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7,511	-	1,694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三及二六）		5,952	-	126,125	8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三）		1	-	1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92,153</u>	<u>44</u>	<u>744,911</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四）		25,319	2	14,468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		619,634	39	598,773	37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六）		204,985	13	229,523	14
1780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二）		2,566	-	2,94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9,932	1	7,468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三）		3,320	-	1,28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三）		<u>10,310</u>	<u>1</u>	<u>9,824</u>	<u>1</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76,066</u>	<u>56</u>	<u>864,281</u>	<u>5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568,219</u>	<u>100</u>	<u>\$ 1,609,192</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六）		\$ 150,000	9	\$ -	-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五）		23,115	1	20,49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五及二五）		42,572	3	63,738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及二五）		43,572	3	55,541	4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	-	11,828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六）		<u>1,222</u>	<u>-</u>	<u>833</u>	<u>-</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60,481</u>	<u>16</u>	<u>152,439</u>	<u>1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46,615	3	42,45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u>28,021</u>	<u>2</u>	<u>26,895</u>	<u>2</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4,636</u>	<u>5</u>	<u>69,34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335,117</u>	<u>21</u>	<u>221,785</u>	<u>14</u>
	權益（附註十八）					
	股 本					
3110	普通股		<u>303,000</u>	<u>19</u>	<u>303,000</u>	<u>19</u>
3200	資本公積		<u>412,980</u>	<u>27</u>	<u>412,980</u>	<u>26</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706	8	109,656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82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u>389,623</u>	<u>25</u>	<u>568,953</u>	<u>35</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519,511</u>	<u>33</u>	<u>678,609</u>	<u>42</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65)	(1)	(5,632)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u>8,476</u>	<u>1</u>	<u>(1,550)</u>	<u>-</u>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9)</u>	<u>-</u>	<u>(7,182)</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1,233,102</u>	<u>79</u>	<u>1,387,407</u>	<u>86</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568,219</u>	<u>100</u>	<u>\$ 1,609,19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淨損)盈餘為元

代 碼	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五)	\$ 564,688	100	\$ 863,735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九、十九及二五)	(456,523)	(81)	(568,716)	(66)
5900	營業毛利	108,165	19	295,019	34
591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648)	(1)	(4,257)	-
592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294	1	4,261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09,811	19	295,023	34
營業費用 (附註十九)					
6100	推銷費用	(38,225)	(7)	(43,245)	(5)
6200	管理費用	(70,104)	(12)	(93,709)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46,124)	(8)	(52,458)	(6)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4,453)	(27)	(189,412)	(22)
6900	營業淨 (損) 利	(44,642)	(8)	105,611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十九)					
7010	其他收入	10,091	2	9,21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4,169)	(3)	(9,644)	(1)
7050	財務成本	(1,464)	-	(1,51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25,520	5	64,41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9,978	4	62,468	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7900 稅前淨（損）利	(\$ 24,664)	(4)	\$ 168,079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二十）	(2,832)	(1)	(37,582)	(4)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27,496)	(5)	<u>130,497</u>	<u>15</u>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312)	-	(1,914)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6,305)	(1)	(54,072)	(6)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失）	10,026	2	(7,76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u>1,072</u>	<u>-</u>	<u>9,193</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u>3,481</u>	<u>1</u>	<u>(54,561)</u>	<u>(6)</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24,015)</u>	<u>(4)</u>	<u>\$ 75,936</u>	<u>9</u>
每股（淨損）盈餘（附註二				
一）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本	<u>(\$ 0.91)</u>		<u>\$ 4.60</u>	
9810 稀釋	<u>(\$ 0.91)</u>		<u>\$ 4.5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聯合儲倉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股數 (仟股)	金 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國外營運機構	備 供 出 售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900	\$ 279,000	\$ 224,000	\$ 86,318	\$ -	\$ 582,283	\$ 39,247	\$ 6,218	\$ 1,217,066	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未 實 現 損 益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338	-	(23,338)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8,575)	-	-	-	(118,57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130,497	-	-	-	130,497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14)	(44,879)	(7,768)	(54,56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8,583	(44,879)	(7,768)	75,936	
E1	現金增資	2,400	24,000	188,980	-	-	-	-	-	-	212,98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00	303,000	412,980	109,656	-	568,953	(5,632)	(1,550)	1,387,407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050	-	(13,05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82	(7,182)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30,290)	-	-	-	(130,290)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27,496)	-	-	-	(27,49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12)	(5,233)	10,026	3,48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808)	(5,233)	10,026	(24,01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00	\$ 303,000	\$ 412,980	\$ 122,706	\$ 7,182	\$ 389,623	(\$ 10,865)	\$ 8,476	\$ 1,233,1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24,664)	\$ 168,07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迴轉利益	(449)	(329)
A20100	折舊費用	67,376	58,204
A20200	攤銷費用	2,300	2,067
A20900	財務成本	1,464	1,512
A21200	利息收入	(2,800)	(946)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25,520)	(64,413)
A21300	股利收入	(105)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2,378	(2,67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17)	15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31)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93)	-
A237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3,798	-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2,648	4,257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4,294)	(4,261)
A29900	預付設備款轉費用	540	1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3,110)	2,138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60,457	64,819
A31180	其他應收款減少	638	4,733
A31200	存貨減少	7,278	15,264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5,817)	354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減少	15	2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616	(2,86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21,166)	(25,7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11,969)	(10,08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86)	2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u>389</u>	<u>3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 51,476	\$ 210,57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64)	(1,51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7,878)	(45,8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2,134</u>	<u>163,25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0)	-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41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955)	(1,367)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09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20)	(75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834)	(37,59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924)	(3,54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1,158	7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86)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530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0,173	(95,757)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800	946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	69,510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105</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55,840</u>	<u>(67,967)</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	216,000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50,000	(20,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41,804)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30,290)	(118,575)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3,02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9,710</u>	<u>32,601</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97,684	127,88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66,595</u>	<u>238,70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64,279</u>	<u>\$ 366,59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生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96 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Deloitte & Touche
12th Floor, Hung Tai Financial Plaza
156 Min Sheng East Road, Sec. 3
Taipei 10596, Taiwan

Tel :+886 (2) 254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

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關鍵查核事項：應收帳款估計減損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應收款項總額及備抵呆帳分別為新台幣 455,623 仟元及新台幣 41,517 仟元，有關應收帳款估計減損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及五(一)，應收帳款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評估過程涉及重大判斷，包含對客戶過去收款經驗及超過授信期間之延遲收款等情況，故本會計師將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列為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針對上述重要事項，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就應收帳款餘額屬重大且有收款延遲情形之個別對象，評估備抵呆帳提列之合理性。
2. 瞭解管理階層對客戶群產生之應收帳款提列政策並測試應收帳款餘額的帳齡，俾以計算管理階層所提列的應收帳款備抵呆帳。
3. 比較本年度和以前年度應收帳款帳齡分類及提列比率，並檢視本年度與以前年度發生呆帳情形，以評估提列備抵呆帳之合理性。
4. 取得期末逾期應收帳款催收情形統計明細，覆核公司對逾期帳款處理及可回收性，以考量是否需要額外再提列備抵呆帳。

其他事項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制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合併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麗鳳

李麗鳳



會計師 陳慧銘

陳慧銘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30128050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華民國 107 年 3 月 28 日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27,081	37	\$ 512,899	3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15,131	1	-	-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八）		111,233	7	92,335	5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八）		302,873	18	384,510	22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八）		967	-	50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20,484	1	-	-
130X	存貨（附註九）		58,108	4	82,677	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及十四及二七）		16,470	1	9,363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十四及二七）		5,952	-	126,125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附註十四）		617	-	337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158,916</u>	<u>69</u>	<u>1,208,748</u>	<u>70</u>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25,319	2	14,468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一及二七）		444,044	26	450,151	26
1801	電腦軟體淨額（附註十二）		4,753	-	5,57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6,103	1	14,389	1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		3,320	-	1,283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十四）		16,105	1	14,300	1
1985	預付租賃款—非流動（附註十三及二七）		20,178	1	20,867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85	-	3,110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532,707</u>	<u>31</u>	<u>524,145</u>	<u>3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691,623</u>	<u>100</u>	<u>\$ 1,732,89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七）		\$ 179,829	11	\$ 35,005	2
2150	應付票據（附註十六）		23,115	1	20,499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十六）		53,736	3	69,623	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125,685	8	134,697	8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55	-	15,364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十七）		1,265	-	95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383,885</u>	<u>23</u>	<u>276,140</u>	<u>1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46,615	3	42,451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八）		28,021	1	26,895	2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4,636</u>	<u>4</u>	<u>69,346</u>	<u>4</u>
2XXX	負債總計		<u>458,521</u>	<u>27</u>	<u>345,486</u>	<u>20</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權益（附註十九）					
	股 本					
3110	普通股		303,000	18	303,000	17
3200	資本公積		<u>412,980</u>	<u>24</u>	<u>412,980</u>	<u>24</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22,706	7	109,656	6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7,182	1	-	-
3350	未分配盈餘		389,623	23	568,953	3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519,511</u>	<u>31</u>	<u>678,609</u>	<u>39</u>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865)	(1)	(5,632)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8,476	1	(1,55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2,389)</u>	<u>-</u>	<u>(7,182)</u>	<u>-</u>
3XXX	權益總計		<u>1,233,102</u>	<u>73</u>	<u>1,387,407</u>	<u>8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1,691,623</u>	<u>100</u>	<u>\$ 1,732,89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淨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营業收入	\$ 897,756	100	\$ 1,258,772	100		
5000 营業成本 (附註九及二十)	(602,908)	(67)	(705,866)	(56)		
5900 营業毛利	294,848	33	552,906	44		
營業費用 (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73,197)	(8)	(81,454)	(7)		
6200 管理費用	(134,345)	(15)	(176,025)	(1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8,512)	(10)	(100,054)	(8)		
6000 营業費用合計	(296,054)	(33)	(357,533)	(29)		
6900 营業淨 (損) 利	(1,206)	-	195,373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二十)						
7010 其他收入	5,099	-	6,4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029)	(2)	(18,828)	(2)		
7050 財務成本	(2,878)	-	(5,963)	-		
7000 营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5,808)	(2)	(18,307)	(1)		
7900 稅前淨 (損) 利	(17,014)	(2)	177,06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二一)	(10,482)	(1)	(46,569)	(4)		
8200 本年度淨 (損) 利	(27,496)	(3)	130,497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312)	-	(1,914)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金額	%	金額	%
8360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6,305)	(1)	(\$ 54,072)	(4)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利益（損 失）	10,026	1	(7,768)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1,072	—	9,193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481	—	(54,561)	(4)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015)	(3)	\$ 75,936	—
	淨（損）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7,496)	(3)	\$ 130,497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
8600		(\$ 27,496)	(3)	\$ 130,497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24,015)	(3)	\$ 75,936	6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
8700		(\$ 24,015)	(3)	\$ 75,936	—
	每股（淨損）盈餘（附註二 二）				
9710	基 本	(\$ 0.91)		\$ 4.60	
9810	稀 釋	(\$ 0.91)		\$ 4.5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益	
								保			其	
								股	本	資	他	權
			股數 (仟股)	金額	資本	公積	法定	盈餘	公積	特別	盈餘	項
												目
A1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27,900	\$ 279,000	\$ 224,000	\$ 86,318	\$ -	\$ 582,283	\$ 39,247	\$ 6,218	\$ 1,217,066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3,338	-	(23,338)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18,575)	-	-	-	(118,575)
D1	105 年度淨利		-	-	-	-	-	130,497	-	-	-	130,497
D3	105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914)	(44,879)	(7,768)	(54,561)	
D5	105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28,583	(44,879)	(7,768)	75,936	
E1	現金增資		2,400	24,000	188,980	-	-	-	-	-	-	212,980
Z1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00	303,000	412,980	109,656	-	568,953	(5,632)	(1,550)	1,387,407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13,050	-	(13,050)	-	-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182	(7,182)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		-	-	-	-	-	(130,290)	-	-	-	(130,290)
D1	106 年度淨損		-	-	-	-	-	(27,496)	-	-	-	(27,496)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1,312)	(5,233)	10,026	3,481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28,808)	(5,233)	10,026	(24,015)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0,300	\$ 303,000	\$ 412,980	\$ 122,706	\$ 7,182	\$ 389,623	(\$ 10,865)	\$ 8,476	\$ 1,233,10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17,014)		\$ 177,06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300 呆帳費用	7,398		9,061	
A20100 折舊費用	92,753		87,268	
A20200 摻銷費用	2,914		2,478	
A20900 財務成本	2,878		5,963	
A21200 利息收入	(3,412)		(1,524)	
A21300 股利收入	(105)		-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3		661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115)		1,507	
A237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5,605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31)		-	
A231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利益	(93)		-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5,514		(19,805)	
A29900 預付租賃款攤銷	450		538	
A29900 未完工程轉費用	312		405	
A29900 預付設備款轉費用	540		15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8,909)		99,096	
A31150 應收帳款減少	74,507		106,72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65)		352	
A31200 存貨減少	24,642		22,533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	(6,863)		(3,87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80)		74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616		(2,867)	
A32150 應付帳款減少	(15,887)		(24,363)	
A32180 其他應付款減少	(8,982)		(5,592)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減少）增加	(186)		21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13		(5,46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48,153		450,46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908)	(\$ 6,57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42,634)	(57,51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2,611</u>	<u>386,374</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100	取得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0)	-
B00200	處分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41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5,955)	(1,367)
B00400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0,092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3,320)	(756)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6,875)	(54,98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127)	(4,38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2,374	85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805)	89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0,173	(95,75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225	(3,11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3,412	1,524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105</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6,330</u>	<u>(157,86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144,824	(133,48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69,828)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30,290)	(118,575)
C04600	現金增資	-	216,00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u>-</u>	<u>(3,02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4,534</u>	<u>(108,907)</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293)	(17,33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	114,182	102,270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12,899</u>	<u>410,629</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7,081</u>	<u>\$ 512,89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富得

經理人：陳柑富

會計主管：李易霖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頭
期初未分配盈餘	418,431,227
減：本年度稅後淨損	(27,496,394)
減：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確定福利計劃精算 損益	(1,312,371)
截至本年度累積可供未分配盈餘	389,622,462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4,793,258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394,415,720
分配項目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30363036 元)	(39,500,0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354,915,720

負責人：



經理人：



主辦會計：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第三十三條、非公開發行之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 第一~三項略	第三十三條、非公開發行之具控制力之轉投資公司 第一~三項略	
本公司因直接或間接放棄對倉和精密製造(蘇州)有限公司、光星國際貿易有限公司、POSSESS LEADERSHIP CO., LTD. 、 BRAVE C&H SUPPLY HOLDING CO., LTD.及倉禾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等具控制力之非公開發行轉投資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或直接或間接處分該等公司持股，致本公司將喪失對該等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時，須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均應出席並表示意見。 <u>上開決議內容及爾後該辦法之修訂，</u> 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本公司因直接或間接放棄對倉和精密製造(蘇州)有限公司、光星國際貿易有限公司、POSSESS LEADERSHIP CO., LTD. 、 BRAVE C&H SUPPLY HOLDING CO., LTD.及倉禾科技(成都)有限公司等具控制力之非公開發行轉投資公司未來各年度之增資，或直接或間接處分該等公司持股，致本公司將喪失對該等公司之實質控制力時，須先經本公司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且獨立董事均應出席並表示意見。應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重大訊息予以揭露，並函報櫃買中心備查。	依中華民國 105 年 7 月 4 日證櫃審字第 1050101025 號函及 106 年 9 月 30 日櫃買中心之通知辦理修訂。
第五~六項略	第五~六項略	
本程序訂立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u>第二次修正於民國 107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u>	本程序訂立於民國 103 年 6 月 21 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第一次修正於民國 106 年 6 月 20 日經股東會通過後施行。	

倉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第十六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p> <p>前項董事名額中，<u>獨立董事席次不得少於董事總席次之五分之一，且人數不得少於三人。</u></p> <p>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p>第十六條：</p> <p>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任期三年，董事之選舉依公司法第一百九十二條之一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連選得連任。</p> <p>前項董事名額中，<u>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u>有關獨立董事之專業資格、持股、兼職限制、提名與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應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p>	修正獨立董事席次之說明敘述
<p>第廿五條之一：</p> <p>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p> <p>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u>擬定股利分配方案</u>；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p>	<p>第廿五條之一：</p> <p>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本期稅後淨利，應先彌補累積虧損(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依法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次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餘盈餘，連同期初未分配盈餘(包括調整未分配盈餘金額)，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p> <p>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u>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百分之十分配股東股息紅利</u>；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p>	配合公司未來股利評估政策修訂
<p>第廿八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一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二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七日；第五次修訂於中</p>	<p>第廿八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八十三年三月二十五日；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三月六日；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四年十二月一日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八十五年十二月二日；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年二月二十七日；第五次修訂於中</p>	新增修訂日期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修正說明
<p>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四月十八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八月十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七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九月十四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四月十七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二十日；<u>第十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六月二十一日。</u></p>	<p>華民國九十二年一月十三日；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九月二十八日；第七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五月十九日；第八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四月十八日；第九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年八月十五日；第十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一年十二月七日；第十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六月十五日；第十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二年九月十四日；第十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三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四年四月十七日；第十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五年六月二十一日；第十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一百零六年六月二十日。</p>	